

证券代码：430685

证券简称：新芝生物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芝生物七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26日以电话形式通知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周芳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全体董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分公司》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升研发水平，吸引更多优秀人才，拟在杭州成立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与创新分公司（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3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关系，关联董事周芳、肖长锦、朱佳军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2 日